

证券代码：832740

证券简称：芝星炭业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7日发出。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35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35人，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朱晓庆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少芳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黄少芳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选举出监事之日起计算。经核查，黄少芳女士符合任职条件，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3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第四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记录及决议》

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

